女事主「被結婚」經過

1 發現facebook一份「化妝學徒」筍工

2 到旺角一間咖啡店見工，被游說轉任「婚禮司儀」

3 和數名同樣獲聘的女生被帶到內地福州市。在「導師」陪同下，與陌生男子「演練」結婚手續

4 返港後始醒覺受騙

應徵網上筍工誤墮陷阱 「矇查查」點頭簽名

少女被結婚 求職變求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殷翔）本港出現集團經營「被結婚」新型騙案。工聯會揭露，一名21歲少女求職化妝學徒時，被游說轉任「薪高職優」的內地婚禮司儀，並提供免費職前培訓。在港「培訓」一周後，她和多名女同學被送往福建省福州市「實習結婚過程」，結果被自稱「背景很大」的「導師」哄騙下和陌生年輕男子「演練」全套結婚手續，包括在「導師」指導下「矇查查」點頭和簽名。少女回港後感不妥，調查後發現自己在內地結婚記錄確實為「已婚」，於是向兩地警方報案求助。工聯會指現時暫未知有多少女性受騙，在不知情下變成「已婚人士」，呼籲有同樣經歷者與工聯會聯繫。

女事主表示，她在5月下旬在facebook上看到招聘化妝學徒的信息，月薪12,000元至13,000元，毋須經驗，並提供免費在職培訓，於是網上提交申請。

面試取走證件兩小時

6月中旬接到面試通知，在旺角一間咖啡店見工，須攜帶身份證和回鄉證。面試時，對方要求她填寫入職申請表時，取去她的身份證和回鄉證交給助手帶走，聲稱取去影印。

女事主續說，兩小時「面試」期間，對方表示願意聘請她，但游說她轉任需回內地工作的「婚禮司儀」，指可收取高額佣金及待遇更高，且平時不用上班，不過需先完成免費的培訓課程，並需返內地實習及參加考試，考試及格方能獲聘。

女事主見全程「免費」，且被「婚禮司儀」優厚待遇吸引，遂一口答允。面試結束後，對方才歸還她的身份證和回鄉證。

其後女事主和四五名同樣獲聘的女學生一起在旺角某寫字樓上課一周，學習主持婚禮等事項。

其間曾被「導師」帶至附近某律師樓，說要了解返內地結婚的手續。事主稍覺不妥，說要致電母親問下，結果「導師」又說不用麻煩了，將她帶返「課堂」。懷疑此時有人以假冒簽名的方法，利用事主早前提交的身份證副本辦理了內地「申請結婚登記聲明書」。

■21歲少女（中）講述誤墮求職陷阱的經過。左為宋兆堅，右為唐賡堯。 香港文匯報記者殷翔 攝

「導師」帶往福州「實習結婚」

上課一周後進入「實習」和「考試」期，「導師」帶她和同學乘火車到達福建福州，被安排入住無須登記身份資料的桑拿中心。「導師」指會分別安排她們體驗結婚程序，以加深她們對兩地婚姻的了解，並以她們表現作為「考試」成績。

「導師」又勸她們無須擔心，這些程序是「實習體驗」，不會有記錄。又自稱他們集團「背景很大」、「與市長有關係」，哪怕真留下結婚記錄也能隨時註銷。她的同學中有人起疑，但亦有人積極響應。

第二天，女事主在「導師」陪同下，與一名陌生男子到福州市民服務中心進行了全套結婚手續。因她對當地方言不通，在「導師」指導下「矇查查」點頭和簽名。「導師」隨即叫她回港等通知。

返港後報警 揭「真的結婚了」

女事主回港後和同學聯繫，一名同學告訴她發覺是被騙返內地結婚，並已報警。女事主在親友陪同下返福州查詢，發現自己在內地真的已有婚姻記錄，男方是福州市一名陌生男子。

女事主於是分別在內地和香港報警，並向工聯會求助，由工聯會內地分會跟進事件。

知道「被結婚」後，女事主情緒深受困擾，痛哭十餘場。而今次她勇敢揭露自身經歷，是希望引起涉世未深的少女有所警惕，亦希望兩地警方能盡快破案，將騙徒繩之以法。

工聯4招拆解搵工騙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殷翔）工聯會在收到女事主求助後，積極配合事主及與兩地警方聯絡。惟行騙地點在內地，亦無證據顯示她是在被迫情況下簽署相關法律文件，以及履行結婚程序，本港警方迄今未能採取行動。工聯會權益委員會主任唐賡堯呼籲年輕人求職時需小心，並指內地分會同事會繼續跟進事件，爭取早日偵破相關犯罪集團。

促港警速解決「被結婚」

唐賡堯指出，由於是次網上求職陷阱涉及兩地，所以工聯會內地諮詢服務中心已經即時跟進，當務之急是盡快協助事主解決「被結婚」問題。由於事主已向香港警方報警，工聯會權益委員會及香港美容健體專業人員總會促請香港警方從速處理，以減少事主蒙受更大傷害的可能性。

工聯會屬會、香港美容健體專業人員總會宣教副主任宋兆堅提醒年輕人求職時需注意以下事項，以免騙徒有機可乘。

須查清背景 慎防公眾地方面試

一是留意招聘公司背景。事主從網上社交平台facebook的「搵工組」內看到招聘廣告，雖然曾在互聯網上搜尋公司不果，但向「負責人」查詢時，「負責人」一句：「我哋係一間新公司」，便放下戒心，完全沒有了解招聘公司的背景和業務，被人有機可乘。

二是在公眾地方面試、填表要留神。事主除了在互聯網上完全找不到招聘公司的背景和業務資料外，亦未曾踏足該招聘公司，面試及填寫入職申請表是在旺角的連鎖咖啡店內，顯然並不尋常。

她提醒，但凡求職者被要求到辦公室以外的地點面試或填寫入職申請表，必須提高警惕。

勿輕率交證件 簽名須看清文件

三是切勿輕率交出身份證明文件。事主曾被「公司負責人」要求提供身份證、回鄉證長達兩小時「辦理入職手續」，這是事主成功「被結婚」的其中一個關鍵點。

故此求職者切勿輕率把身份證明文件等資料交給他人，通常即使入職登記也無須交出證件那麼久。

四是簽名時要看清楚，遇有懷疑切勿簽署任何文件。事主成功「被結婚」的第二個關鍵點，是被對方以「模擬課程訓練」為由辦理和簽署了結婚證相關文件。

她呼籲求職者在有懷疑的情況下，切勿因急於取得新工作而輕率簽署任何文件。

林Sir陪取證報警 鼓勵揭穿騙案

特稿

女事主發覺被騙後，一直得力於她信任的一名中學老師林Sir的協助。林老師接獲兩母女求助後，義不容辭陪她們回內地取證、報警，又回香港報警。林老師考慮到工聯會在內地關係良好，於是又協助事主往工聯會求助。為免其他少女受騙，林老師還鼓勵事主勇敢站出來揭穿事件。

■林Sir 香港文匯報記者殷翔 攝

林Sir表示，他在女事主中學教興趣班，由中二至事主高中畢業。接到女事主和母親求助後，立即與女事主至旺角警署報警，但由於她未能出示任何相關文件，警方無法受理。他於是陪同兩母女到福州市民服務中心調查，出示事主證件後獲得結婚證副本，證實事主真的「被結婚」了。

他表示，注意到福州當局給出的結婚文件中，有律師樓公證、女事主簽署的「申請結婚登記聲明書」，詢問過後，相信是騙徒利用女事主身份證明文件假冒簽名後辦理。而女事主另一名女同學亦是被騙往律師樓辦理該文件時起疑，往大埔警署報警。

女事主連日痛哭

協助兩母女取得相關結婚文件副本後，林Sir陪女事主向福州警方報案。回港後又到灣仔警署報警，因為事主是網上求職被騙，警方網絡騙案小組設在灣仔警署。但至今沒收到兩地警方破案進展，不知能否註銷內地結婚記錄。女事主為此事承受很大的心理壓力，連日痛哭。

林Sir說，這些網上騙案零成本，利用年輕人涉世未深、緊張新工作的心理，集團式作案。事主女同學中亦可能有人「做媒」，「無間道」式協助行騙。

「因此我鼓勵她站出來見傳媒，讓更多人知道這種行騙手法，避免更多年輕人『被結婚』。」林Sir說。

■香港文匯報記者 殷翔

話你知 扮「實習」「假結婚」變「被結婚」

一些內地人希望透過與港人「假結婚」取得香港身份證，於是不少非法中介以此牟利。而在網上甚至在媒體登廣告以筍工為名騙年輕人「假結婚」由來已久，不同的是以往騙徒最後會公開假結婚的目的，以數萬元酬勞誘惑年輕人合作。這次以「實習」為由誘騙事主履行結婚程序，則屬首次發現。

求職騙案69宗 勁升逾3倍

這宗招聘陷阱雖然屬首次，但和以往招聘陷阱也有不少相同之處，就是招聘公司背景不詳、設法騙取事主身份證明文件、騙取事主簽署具法律效力的文件等。主要區別在於行騙目的不同，以往招聘陷阱主要是騙財，這宗騙案則是騙取事主履行結婚程序。

保安局局長李家超近日公佈今年上半年求職騙案有69宗，上升53宗，升幅逾3倍，涉款1,139萬元，激升逾33倍。商業罪案調查科署理警司潘雲展早前表示，鑑於將踏入暑假求職旺季，警方發現近期求職騙案有上升趨勢。

商業罪案調查科總督察譚詠詩指，今年最大金額案件為一宗借貸騙案，10名受害人損失超過300萬元。另外亦有騙徒以層壓式傳銷手法行騙，於網上假稱招聘推銷員，但先要求受害人交出昂貴費用入會，再以「拉人頭」手法介紹親友入會，從中賺取佣金。

警方舉例，本年3月一名26歲女事主，於社交媒體見到有招聘廣告指招聘匯款從業員，事主提供身份證副本、銀行卡及住址等資料後，騙徒通知她有79萬元公司匯款已存入其戶口，要求她提款交回公司，可得到1萬多元作報酬，惟其後女事主發現其個人資料被用作申請近80萬元個人貸款，於是報警。

譚詠詩呼籲市民，切勿輕信社交媒體上見到的招聘廣告及留言，對聲稱無須學歷技能而有豐厚收入，或需提交保證金的招聘要特別小心。市民如懷疑遇到騙案，可致電警方24小時「防騙易」熱線18222查詢。

警4招防網上求職騙案

警方又提出4招提防網上求職騙案。第一，切勿輕信社交媒體上見到的招聘廣告及留言；第二，對聲稱搵快錢、無須學歷技能而有豐厚收入的招聘要特別小心；第三，提防需要提交保證金、行政費等的工作；第四，如工作需要不合理貸款、購買昂貴物品，或要提交身份證、信用卡等，謹記要拒絕。

■香港文匯報記者 殷翔